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编号:2026-31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6年5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占应到董事人数的100%,没有董事委托他人出席会议,董事长王婕以现场方式出席,董事杨流江、顾大伟,独立董事谭光荣、冀志斌、辜明安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婕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投票表决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经会议讨论,通过以下议案:

1.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提名委员会提名,并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公司拟聘任黄文同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聘任生效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没有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黄文同先生的简历如下:

黄文同先生,公司现任总裁。1971年出生,中国籍,男,本科学历。2024年8月加入公司。此前曾任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质量副总裁,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质量官,迪芬尼声学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总监、制造总监,通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厂长、质量部长等。

黄文同先生通过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9万股,与公司或其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黄文同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关于调整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议案》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为:王婕、黄文同、顾大伟、杨流江、谭光荣、冀志斌、辜明安。

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如下:

战略委员会:王婕、黄文同、顾大伟、杨流江、谭光荣、冀志斌、辜明安,其中召集人为王婕;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谭光荣、冀志斌、辜明安、王婕、黄文同,其中召集人为冀志斌;

提名委员会:谭光荣、冀志斌、辜明安、王婕、黄文同,其中召集人为辜明安;

审计委员会:谭光荣、冀志斌、辜明安、顾大伟、杨流江,其中召集人为谭光荣。

公司内审部为审计委员会秘书机构,负责办理审计委员会日常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工作;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秘书机构,负责办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日常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工作。

特此公告。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编号:2026-32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5年度股东会临时提案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25),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

一、增加临时提案情况

2026年5月6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深圳智度国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光投资")提交的《关于增加国光电器2025年度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聘任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作为新增临时提案,提交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提案内容

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31)。

(二)董事会对临时提案审查情况

国光投资现持有公司股份63,109,6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2%,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该临时提案在股东会召开10天前以书面形式提交本次股东会召集人;提案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提交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作为本次股东会召集人,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股东会补充通知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更。现将本次股东会的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5时00分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6年5月18日9:15一9:25,9:30一11:30和13:00一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8日9:15一15:00。

5. 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现场表决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花都区新雅街凤凰南路56号A5栋M层多媒体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3.00	关于修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4.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5.00	关于聘任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本次2025年度股东会将听取独立董事作2025年度工作述职报告。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4月21日、2026年5月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提案10.00和提案14.00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提案11.00应由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会审议的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披露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表见附件三。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14日至2026年5月15日上午8:30一12:00,下午14:00一17:00(非交易日除外)。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6年5月15日下午14时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3.登记地点:广州市花都区新雅街镜湖大道8号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0800,信函请注明"2025年度股东会"字样。

4.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2)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梁雪莹

联系电话:020-28609688

传真:020-28609396

邮箱:ir@ggec.com.cn

(4)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关于增加国光电器2025年度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362045;投票简称:"国光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设有总议案。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一9:25,9:30一11:30和13:00一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9:15一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现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投票,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未作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	√			
4.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			
6.00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议案	√			
9.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	√			
13.00	关于修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5.00	关于聘任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备注:

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法人股东盖章/自然人股东签字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ST远智 公告编号:2026-023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5)。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会表决权,现将召开本次股东会有关事宜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决定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6年5月12日14:00: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0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本次会议中,需在本次股东会上回避表决相关议案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辽宁省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与津贴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3.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议案8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4.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8日(8:30~11:30,13:30~16:00)。

2.登记地点:辽宁省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方式须在2026年5月8日16:00前送达本公司。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联系方式

联系人:齐博宇

联系电话:024-25162569

传真:024-25162732

电子邮箱:cnydzqb@bltcn.cn

6.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7.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提请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89",投票简称为"远大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一9:25,9:30一11:30和 13:00一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2日,9:15一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12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3.00	2025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			
4.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与津贴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3

股东参会登记表

截至2026年5月6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午交易结束后本公司(或本人)持有ST远智(股票代码:002689)股票,现登记参加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持有人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有效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股)	
联系地址	

证券代码:600933 证券简称:爱柯迪 公告编号:临2026-032
转债代码:110090 转债简称:爱迪转债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7日(星期四)至5月1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kd@ikd-chin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3:00-14: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3:00-14: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1、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建成先生

2、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丽萍女士

3、公司财务总监:谢旭女士

4、公司独立董事:范保群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7日(星期四)至5月1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kd@ikd-chin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部门:证券部

2、电话:0574-87562112

3、邮箱:ikd@ikd-chin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321 证券简称:微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3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3/1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3/9~2027/3/8
预计回购金额	8,000万元~1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7,025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2%
累计已回购金额	1,997,224.44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8.60元/股~31.1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3月9日,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和股份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48.69元/股(含),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21)、《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2025年3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4月30日,本次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7,025股,占公司总股本442,941,287股的比例为0.02%,回购成交最高价为31.11元/股,最低价为28.6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7,224.4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301 证券简称:华锡有色 编号:2026-033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将于2026年5月7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工作正在筹备中,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延期进行。同时,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全体委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亦不会导致独立董事任职时间超过6年的情形。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换届工作进程,尽快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并严格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0572 证券简称:海马汽车 公告编号:2026-15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海南证监局主办,海南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举办的"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3日(周三)14: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033 证券简称:福建高速 编号:临2026-008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邱路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邱路阳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邱路阳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增持承诺
邱路阳	副总经理	2026年5月6日	2027年6月30日	工作调整	否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邱路阳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离职交接工作,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邱路阳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公司对他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0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短期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科技"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短期资金拆借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预计2025年度向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短期资金拆借额度,可循环使用。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将在相关资金拆借事项实际发生时履行决策审批,并根据实际拆借金额及天数依据协议收取资金占用费用,额度有效期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021号公告)。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向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偿还上述额度范围内借款人民币3,640万元,并支付借款利息人民币68.73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华映科技向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0,360万元。

三、备查文件

1、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